

上海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0603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 1 重要提示.....	2
§ 2 公司基本情况.....	2
§ 3 重要事项.....	3
§ 4 附录.....	6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陈铁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彭胜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熊 敏

公司负责人陈铁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胜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 敏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33,465,200.46	36,028,819.86	-7.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90,725,364.04	-275,323,346.0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9	-1.4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72,451.88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33		不适用
	报告期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73,746.09	-15,402,018.0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0	-0.079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0	-0.032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0	-0.079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9,071,546.70	为原大股东上海纺织住宅开发总公司等公司担保事项预计的利息支出
合计	-9,071,546.7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94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厦门大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642,596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润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42,589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新大洲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5,958,268	人民币普通股
吴海燕	4,584,761	人民币普通股
陈铁铭	2,676,425	人民币普通股
尚斌	1,6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丁丽红	1,061,351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恒达金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996,266	人民币普通股
曹世均	891,682	人民币普通股
戴昆毅	823,176	人民币普通股

§ 3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部分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余额	年初余额	变化金额	变化比例	变化原因
货币资金	165,924.76	2,543,091.27	-2,377,166.51	-93.48%	主要为：（1）归还了部分媒体费用及办公场所装修费欠款；（2）支付了维持公司基本运营的经营场地及人员费用

2、利润表项目部分

利润表项目	2011年1-9月金额	2010年1-9月金额	变化金额	变化比例	变化原因
管理费用	5,708,007.45	11,621,943.44	-5,913,935.99	-50.89%	主要为2010年度公司按合同进度支付重组中介费用，同时2011年公司对各项费用进行了控制及压缩
资产减值损失	4,457.15	-4,786,240.68	4,790,697.83	不适用	主要为2010年度收回海南南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0.00	1,257,075.00	-1,257,075.00	-100.00%	主要为2010年清理了长期无法支付的款项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一：

2002年6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01）沪高经初字第6号判决判令：被告上海纺织住宅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纺开发）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浦发银行偿付编号00088023、

01028050、01048057、01048058、01058065、7025990035、7025990036 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共计 14000 万元以及相应的欠息和逾期利息；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对 00088023、7025990035、7025990036 号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合计 5000 万元）中纺开发不能偿还的部分承担 50%的赔偿责任，对于 01028050、01048057、01048058、01058065 号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合计 9000 万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判决已经生效并已经进入执行程序，执行案号为（2003）沪高执字第 3 号。

鉴于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成为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对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财务等方面情况有充分和全面的了解，并已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公告了对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浦发银行、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三方经协商，于 2009 年 12 月 10 日达成如下协议：

1、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全额归还判决确定的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贷款本金。在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26 日公告的《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中提及的定向增发及资产注入方案或其他以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导、向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注入优质资产使之恢复持续经营能力的方案获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之日起，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分三年归还浦发银行的 9000 万元贷款本金。具体的说，在获批当年年底前归还 5000 万元，第一次还款的次年年底归还 2000 万元，第一次还款的第三年年底归还 2000 万元。

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按上述进度归还相应贷款本金后，浦发银行对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已归还本金对应的欠息不再进行追索；在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前述时间安排全部归还 9000 万元本金后，浦发银行不再要求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判决的内容对 00088023、7025990035、7025990036 号合同项下贷款中纺开发不能归还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2、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同意为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还款责任提供执行担保，对上述 9000 万元贷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作为被执行人加入（2003）沪高执字第 3 号案件。届时，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如自愿按照本协议约定提前代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还款的，不受上述重组方案需获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限制，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代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还款后，将相应享有对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的追偿权。

3、如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按上述期限履行任何一期的还款义务，浦发银行有权撤销上述已经做出的全部债务减免；有权根据判决的内容向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追索未清偿的所有担保债权本息、费用并要求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判决规定的全部赔偿责任；可以申请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强制执行。

4、该协议经三方加盖公章后生效。但如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资产重组方案仍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且浦发银行仍未按照协议约定收到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或厦门大洲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代上海兴业房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第一笔还款 5000 万元，则该协议终止履行。

重大事项二：

根据 2009 年 12 月 14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简称“长城资产”）向本公司提交的资料，根据（1997）沪高经初字第 3 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为上海金福实业发展公司（简称“金福实业”）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信托投资公司（简称“农信公司”）的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农信公司、金福实业及本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28 日就该案还款事宜达成了《协议书》，并于 1997 年 9 月 9 日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就《协议书》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该《协议书》约定“如丙方（本公司）违反上述协议不能按期还款，则本协议立即无效，甲方（农信公司）即可根据判决书规定向法院要求丙方（本公司）履行”。1998 年 1 月 10 日，上海浦东联合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申请人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了一份《申请执行书》，载明就前述执行和解协议书，“被执行人上海金福实业发展公司仍未履行协议书所规定的义务，特申请强制执行”。此后，长城资产又于 2005 年 9 月 29 日在《文汇报》刊登了相关《债权催收公告》，此笔欠款截至长城资产受让债权日的本息合计为 39,299,318.35 元。

根据长城资产向本公司提交的资料，根据（1998）沪高经初字第 49 号调解协议书，本公司为纺开发在上海浦东联合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此后，长城资产又于 2005 年 9 月 29 日在《文汇报》刊登了相关《债权催收公告》，此笔欠款截至长城资产受让债权日的本息合计为 16,287,420.50 元。

以上两笔历史担保债务，本公司查无任何档案资料和记录。本公司将进一步核实有关情况，并根据具体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截至目前，上述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于上述重大事项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铁铭先生已经出具承诺：如未来经查证确需由兴业房产就上述两笔历史担保债务实际承担担保责任，本人代兴业房产承担其相应的担保责任。截至目前，上述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本公司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净利润可能出现亏损。本公司目前无主营业务收入，重组工作没有新的进展，仅靠向大股东借款维持日常运作。

上海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1 年 10 月 29 日

§ 4 附录

4.1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924.76	2,543,091.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700,000.00	29,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18,818.24	744,832.94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684,743.00	32,987,924.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0,000.00	2,1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6,846.39	444,784.5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3,611.07	446,11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0,457.46	3,040,895.65
资产总计	33,465,200.46	36,028,819.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8,673.65	811,487.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4,578.00	344,578.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30,870.65	255,416.25
应交税费	5,110,262.64	5,109,772.76

应付利息	16,208,772.12	15,561,119.8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187,177.39	24,061,10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760,334.45	46,143,48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74,430,230.05	265,208,68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430,230.05	265,208,683.35
负债合计	324,190,564.50	311,352,165.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4,641,920.00	194,641,920.00
资本公积	334,454,710.66	334,454,710.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104,151.38	62,104,15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1,926,146.08	-866,524,128.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0,725,364.04	-275,323,346.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465,200.46	36,028,819.86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铁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胜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敏

4.2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37,254.13	4,255,297.75	5,708,007.45	11,621,943.44
财务费用	208,148.62	224,581.00	618,006.71	509,301.61
资产减值损失	4,494.44	-4,818,438.39	4,457.15	-4,786,240.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00,000.00		17,9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0,000.00		17,90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949,897.19	1,138,559.64	-6,330,471.31	10,554,995.63
加：营业外收入				1,257,075.00
减：营业外支出	2,923,848.90	5,252,110.03	9,071,546.70	10,862,421.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4,873,746.09	-4,113,550.39	-15,402,018.01	949,648.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4,873,746.09	-4,113,550.39	-15,402,018.01	949,648.9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50	-0.0211	-0.0791	0.0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50	-0.0211	-0.0791	0.004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铁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胜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敏

4.3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上海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11.14	14,12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411.14	14,129.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2,995.36	2,591,07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7,867.66	7,648,60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0,863.02	10,272,98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2,451.88	-10,258,85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4.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4.63	3,86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000.00	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0,000.00	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000.00	3,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000.00	6,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7,166.51	-398,85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091.27	858,53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924.76	459,679.0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铁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胜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敏